

广西桂东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广西桂东电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于 2002 年 4 月 25 日在公司本部会议室召开，会议由文小秋先生主持。应到会监事 5 名，实到会监事 5 名，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如下决议：

- 一、审议通过公司 2002 年第一季度报告；
- 二、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广西桂东电力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附件 10 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 三、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广西桂东电力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四、审议通过关于制订《广西桂东电力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制度》的议案；
- 五、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广西桂东电力股份有限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的议案；
- 六、审议通过关于经营者年薪制的议案；
- 七、审议通过关于利用募集资金中的部份流动资金受让贺州地区电业公司持有的广西桂能电力有限责任公司 12.05% 股权的议案。
- 八、审议通过关于利用募集资金中的部份流动资金受让广西开发投资有限责任公司持有的广西桂能电力有限责任公司 7.99% 股权的议案。

特此公告。

广西桂东电力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02 年 4 月 25 日